

全国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正式推荐 对象事迹

一、先进集体事迹

（一）重庆市石柱土家族自治县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

近年来，石柱县文化旅游委以创建武陵山区（渝东南）土家族苗族文化生态保护区为抓手，通过创新多方参与保护、多业融合发展、多元渠道传播等机制，提升非遗保护传承水平，建成非遗馆、土家竹铃球展览馆等非遗传承场所 60 余个，推动非遗和旅游融合发展，成功打造“万人摆手舞”等非遗品牌。发挥非遗在助力乡村振兴中的重要作用，鲁渝共建石柱县中益乡夏布非遗工坊入选 2022 年全国非遗工坊典型案例。

（二）重庆市南川区石溪镇中心小学

该校是重庆市级非遗代表性项目石溪板凳龙舞的传承教育基地，一直致力于将非遗融入学校德育、美育、体育之中，拓展非遗在学校传承新路径，围绕“石小小龙人、个个有精神”育

人目标，编写校本教材，开设“石溪板凳龙舞”特色课程，创编板凳龙操、板凳龙舞，培育出更多的非遗小小传承人。近5年来，“石溪板凳龙舞”得到不断挖掘和深化发展，培育区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3名，让7200余名学生成为板凳龙舞“传承人”，让非遗传承成为了助推学校全面发展的生动实践。

（三）重庆市九龙坡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

九龙坡区文化旅游委将非遗保护与乡村振兴、城市更新有机融合，让文化“软实力”成为乡村振兴“硬支持”。开设全民艺术普及课程，与11所学校签订非遗共建协议，常态化开展非遗进校园、在社区、进景区活动。依托非遗项目打造的“美丽乡村 品巴蜀文化乡村游”被文化和旅游部评为全国乡村旅游精品线路。积极创新非遗传播路径，打造非遗特色IP，培育壮大非遗市场主体，完善传承体验和产业化体系，为文旅融合和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二、先进个人事迹

（一）康宁

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蜀绣国家级代表性传承人。该同志从事

蜀绣技艺保护传承工作 45 年，坚守匠心，苦练技艺，潜心创作，勤于传承，创办重庆渝康宁蜀绣艺术研究院，自创“双扣针”刺绣技法，形成了独特的蜀绣艺术风格，多次参加中国传统工艺展、中国成都国际非遗节等大型非遗宣传展示活动和对外文化交流活动，为蜀绣的传承发展作出积极贡献，2022 年被评为第八届中国工艺美术大师。

（二）莫志鸿

重庆市级非遗代表性项目玉溪石刻区级代表性传承人。该同志从艺多年来，勤学苦练，痴心传承，择一事终一生，成立“潼南巧匠”技能大师工作室，常态化开办讲座和培训，已培训学员 2000 余人。积极开展传承实践活动，石刻作品《合作共赢》获评重庆市首批传统工艺美术精品，《石台仙女》获重庆市民间文艺家协会第五届渝西片区民间文艺作品展雕刻类银奖。

（三）陈海燕

主持起草《重庆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发展工程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通知》等文件，指导和参与非遗代表性项目和代表性传承人申报等工作，近年来新增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 9 项、市级非遗代表性项目 73 项、

市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 98 人，牵头组织开展重庆市非遗暨老字号博览会等大型非遗展演展示活动，建成市级非遗工坊 46 个，在健全完善非遗保护体系、提升非遗传承水平和助力乡村振兴等方面做出了积极贡献。

（四）王海涛

积极参与全市非遗资源挖掘整理，在传播交流、学术研究、品牌活动、辅导培训等方面做出了积极贡献。参与撰写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推荐申报书，主编《川江号子》《重庆漆器髹饰技艺》等非遗系列丛书，参与组织策划“重庆非遗暨老字号博览会”“重庆市非遗职业技能竞赛”等大型非遗宣传展示活动，带队参加全国非遗展演、展示和文化交流活动，均取得良好成效。

（五）刘淇境

主持成功申报市级非遗代表性项目 11 项，培育市级代表性传承人 18 名。编辑出版《苗族文化论坛论文集》《彭水苗族民歌歌集》等非遗专著，积极参与国家级文化生态保护实验区创建和宣传工作，提升非遗系统性保护水平。参与策划实施中国乌江苗族踩花山节、2021 中国原生民歌节开幕式等国家级、

省市级大型活动 20 余场次，组织开展各类非遗传承实践活动 300 余场次。

(六) 陈学文

主持成功申报国家级非遗代表性项目 1 项、市级代表性项目 5 项；国家级非遗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 1 个、市级生产性保护示范基地 1 个、市级非遗传承教育基地 3 个。编印大足非遗画册 4 期，多次在《中国文艺家》《重庆文艺》等期刊发表学术文章，近 5 年来，组织开展非遗进校园、进景区、进镇街活动 200 余场次，让非遗更好地融入现代生活。